

证券代码：300590

证券简称：移为通信

公告编号：2021-052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6月25日，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6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股权激励》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2020年12月28日至2021年6月28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及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2021年7月1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相关人员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因为权益分派变动股份以外，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

2、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除因为权益分派变动股份以外，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上述核查对象且不含因权益分派变动股份的情形之外，有 52 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公司股票交易行为。经公司核查及前述激励对象出具的说明，其在买卖公司股票时，未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信息，其买卖公司股票是基于个人对二级市场形势独立判断自行作出的决策，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本激励计划的策划、讨论等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

本次核查对象中的 52 人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亦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牟利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3日